

证券代码：002702

证券简称：海欣食品

公告编号：2024-026

# 海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剩余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剩余股票期权的议案》。

根据《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规定，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的公司业绩考核目标为：2021 年、2022 年、2023 年累计营业收入不低于 66.20 亿元。公司业绩未达标的，该期股票期权不得行权，由公司注销。

根据公司《2023 年年度审计报告》，公司 2021 年、2022 年、2023 年累计营业收入为 48.88 亿元，未达到第三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因此，公司需对 92 名激励对象第三个行权期对应的 266.70 万份股票期权进行注销。

本次股票期权注销完成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已全部注销。本次注销剩余股票期权事项已取得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注销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剩余股票期权的公告》。

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前述股票期权注销事宜已于 2024 年 5 月 8 日办理完毕。公司本次注销股票期权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海欣食品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规定。本次注销的股票期权尚未行权，不会对公司股本结构造成影响。

特此公告。

海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9日